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魯木·伊木伊
電話：03-8462860#580
傳真：03-8572660
電子信箱：lomod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瑞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1021350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教育部函 (376550000A_111021350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「110年閩南語卡通、動畫字幕製作及配音工作計畫」成果一案，請貴校協助推廣並公告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10月24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1010282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由教育部與文化部共同出資製作，為推廣閩南語文，提升全民學習閩南語之興趣，教育部委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依全國公立高級中學、國民中學及幼兒園學童之學習能力擇選4部國內、外授權之卡通動畫。除配製為閩南語，並提供閩南語字幕選單，供對照學習。
- 三、本期成果包含：
 - (一)「我的泰山爸爸」(6集)、「馴鹿超人傑若米」(50集)：故事內容活潑，且包含生活中發生的大小趣事，適合幼兒園階段之學齡前兒童觀賞。
 - (二)「天地創造設計部」(13集)、「藥藥欲試—進擊阿茲

111/10/27



海獸」(17集)：分別涉及生物學及製藥領域，講述內容更具知識性，適合國中、高中生階段學子學習觀賞。

四、成果光碟將由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代發至全國公立高級中學、國民中學：「天地創造設計部」及「藥藥欲試——進擊阿茲海默」各1份；公立幼兒園：「馴鹿超人傑若米」及「我的泰山爸爸」各1份；直轄市政府、縣(市)政府教育局(處)各5套，本成果光碟僅提供予學校作為閩南語言學習資源，供課堂教學使用。

五、上述成果將於111年10月底同步置於「教育部閩南語動畫網」(<https://twbangga.moe.edu.tw>)，可供民眾自行上網瀏覽，建請貴校協助轉知所屬並多加宣傳、運用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特幼科、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